



采购需求核心信息表

	类别	建议
1	项目名称	廉江市营仔镇（营仔村委、营圩社区）基础设施建设以工代赈项目工程造价咨询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廉江市营仔镇人民政府
3	中介服务名称	廉江市营仔镇（营仔村委、营圩社区）基础设施建设以工代赈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根据业主要求，完成廉江市营仔镇（营仔村委、营圩社区）基础设施建设以工代赈项目工程造价咨询。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廉江市营仔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工程造价咨询费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及廉府函（2018）327号文件计取费用，在中介超市服务范围内。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6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